

证券代码：873053

证券简称：荣程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海南荣程新材料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龙华区海秀东路 29 号望海科技广场创新型办公楼 6 层 A 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丁正锋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取得金融机构授信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海南荣程新材料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存量额度和新增额度。

以上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授信产品、额度分配、授信期限、利率、费用、担保等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需要提供房产、应收账款、保证金等作为融资担保;其中如涉及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则按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相应程序。

以上融资如需关联方提供担保,由担保人决策,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金融机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组织开展具体授信、以本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相关工作,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全部相关法律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6年1月8日上午10:00,在海口市龙华区海秀东路29号望海科技广场创新型办公楼6层A区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海南荣程新材料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海南荣程新材料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4 日